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,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 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2023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: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成立日期: 2013年12月27日

组织形式: 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: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

首席合伙人: 张晓荣

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: 97 人

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: 472 人

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: 136 人

2022 年收入总额(经审计): 74,000 万元

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(经审计): 46,000 万元

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(经审计): 18,500 万元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55 家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:

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

C-35	制造业	专用设备制造业
C-27	制造业	医药制造业
C-39	制造业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
		设备制造业
C-37	制造业	铁路、船舶、航空航天和
		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
C-26	制造业	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
		造业
I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	技术服务业	
F-52	批发和零售业	零售业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: 6,300 万元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55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: 76.64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: 30,000 万元

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,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,2021年已审结的案件1项,系中州期货有限公司民事诉讼案件,已执行完毕。

3. 诚信记录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 处罚 0次、行政处罚 0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次和纪律处分 0次。

(二)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签字项目合伙人: 张晓荣,上会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,199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,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1995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,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超过11家。

项目签字会计师:李晓东,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,曾负责多家国有企业、金融企业、新三板挂牌及各种类型行业公司的审计和咨询等工作,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: 吴韧,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 2015 年起在上会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自 2019 年从事质控工作,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项目共 涉及 6 家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 2023 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, 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。

上期 2022 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,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。

审计费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,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,经友好协商确定,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,以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以 3 票同意,0

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会议,审议并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的事项。

(三)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我们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担任公司 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,坚持独立审计准则,客观、公正地对公司 会计报表发表意见,较好地履行了其责任与义务。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综上,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北交 所的规定。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 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 议》
- (二)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(三)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决议》
- (四)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 独立意见》